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2月14日至2025年05月13日止。

第 81967730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1月14日

商 标

欣宏升

申 请 人 张芸

地 址 湖北省应城市城中办事处肖湾村张大湾6

代理机构 一页书（杭州）知识产权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0类：金属处理；金属回火；镀金；打磨；精炼；锅炉制造；金属铸造；配钥匙；焊接服务；金属加工